

《固体矿产勘查实施方案（设计）技术标准研究》
成果资料之一

湖北省固体矿产地质勘查 设计编写要求

（报批稿）

200×-××-××发布

200×-××-××实施

湖北省国土资源厅 发布

《湖北省固体矿产地质勘查设计编写要求》

项目管理单位：湖北省国土资源厅

项目承担单位：湖北省矿业联合会

编委委员成员名单：

主任：胡立山

副主任：胡远群

委员：熊保成 朱曾汉 谭先林 余贵平

王友章 吴礼贵 潘杰锋 柳建桥

薛明 余军 李纪平 陈千汉

周建华

项目负责：陈千汉

技术负责：陈千汉

编写人员：陈千汉 李江洲 刘仲红

统编：陈千汉

审核：胡远群 熊保成

参加研究人员：陈裕黔 李伟 陈洁

陈伟 钱红侠 吴金梅

工作人员：谢松茂

湖北省固体矿产地质勘查坑探工程设计编写要求

目 次

前 言.....	1
1 适应范围.....	1
2 设计编制准则.....	1
3 设计的性质与用途.....	1
4 设计编制的依据.....	2
5 勘查阶段与勘查周期.....	2
6 设计编制的基本要求.....	2
7 设计编写内容.....	7
8 提交格式要求.....	7
9 设计审查与批准.....	8
10 设计的实施与变更.....	8
11 设计的质量认定.....	8
12 附录.....	9
附录 A 湖北省固体矿产地质勘查设计审查要求.....	10
A1 勘查设计审查要求.....	10
1 适用范围.....	10
2 评审依据.....	10
3 评审程序与审查形式.....	10
4 评审工作组织.....	11
5 评审的主要内容.....	12
6 审查要求.....	14
7 设计审查批准.....	15
8 设计质量的评定.....	15
A2 设计质量评分表.....	17
A3 勘查设计专家评审意见书格式.....	18
A3.1 封面格式.....	18
A3.2 勘查区基本情况.....	19
A3.3 专家评审意见书正文格式.....	20

A3.4 专家评审意见补充意见格式.....	23
附录 B 湖北省固体矿产地质勘查设计编写提纲.....	24
B1 设计编写提纲.....	24
第一章 前言.....	24
第一节 项目概况.....	24
第二节 设计编写执行的规范和法规依据.....	25
第三节 以往地质工作程度.....	25
第二章 地质特征.....	26
第一节 区域地质背景.....	26
第二节 矿区地质.....	27
第三节 矿体地质特征.....	27
第四节 开采技术条件.....	27
第三章 工作部署与勘查工作布置.....	28
第一节 工作部署.....	28
第二节 勘探类型、工作手段和方法的确定.....	28
第三节 勘查工作布置.....	28
第四节 勘查工作量.....	29
第五节 勘查工程安排.....	29
第四章 工作方法和技术要求.....	30
第一节 测量工作.....	30
第二节 地质填图.....	30
第三节 槽井探（浅、园井）工作.....	30
第四节 坑探工程.....	30
第五节 钻探工程.....	30
第六节 物化探工程.....	31
第七节 取样化验工作.....	31
第八节 水文地质、工程地质、环境地质工作.....	31
第九节 矿石选（冶）性能试验与评价.....	32
第十节 矿床可行性评价.....	32
第十一节 编录、室内整理工作.....	33
第十二节 专题研究和综合研究.....	34

第五章 劳动定员与概算.....	34
第一节 劳动定员.....	34
第二节 概算.....	34
第六章 质量、安全、环保措施.....	35
第一节 质量保障措施.....	35
第二节 安全与环保措施.....	35
第七章 预期提交的地质成果.....	35
第一节 前期已提交的地质成果.....	35
第二节 本次勘查拟提交成果.....	36
附图.....	36
附件.....	38
B2 地质勘查设计文本格式.....	40
B2.1 封面格式.....	40
B2.2 扉页格式.....	41
B2.3 承诺函格式.....	42
附录 C 重要规程规范.....	43
C1 规程规范.....	43
C2 综合法规、规定.....	45

前 言

为了适应矿业市场的需要，规范湖北省矿产勘查工作行为，提高地质矿产勘查工作质量。依据 GB/T 13908-2002《固体矿产地质勘查总则》，在参考原地质部印发的地矿字（1979）855号《固体矿产普查勘探设计编写、审批规定（试行）》以及中国地质调查局 2000 年发布的《固体矿产资源调查评价项目设计编写要求》的基础上，结合我省近年来勘查设计质量情况，编写了《固体矿产地质勘查设计编写要求》（简称“要求”）。

本要求包括正文和附录。附录 A 为设计审查要求，附录 B 为设计编写提纲，附录 C 为规范规程。

本要求自印发之日起，将作为湖北省固体矿产普查和详查设计编写时的指南。

本要求由湖北省国土资源厅提出。

本要求起草单位：湖北省矿业联合会。

本要求主要起草人：陈千汉、李江洲、刘仲红。

本要求由湖北省国土资源厅负责解释。

湖北省固体矿产地质勘查设计编写要求

1 适应范围

本要求规定了固体矿产地质勘查设计的性质和用途、编写准则和编写技术要求。适用于湖北省境内固体矿产地质勘查普查、详查设计的编写。对于预查和勘探设计的编写，可在本要求的基础上按阶段规定分别作相应的简化和细化。本要求亦可供地下热水和矿泉水编制设计时参考。

2 设计编制准则

2.1 设计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可靠性准则。设计中在所反映前人和前期工作各类资料和成果必须客观、真实、准确和可靠；勘查单位或探矿权人应对所提供的资料的可靠性负责。

2.2 设计分阶段编制，从实际出发，按照客观规律，循序渐进开展勘查工作的准则。普查工作设计必须在预查工作的基础上，并有相应的预查工作报告或总结。详查工作设计必须在普查工作总结（或报告）基础上，进行施工设计。

2.3 设计思路清晰，以规程规范为依据，以地质条件为基础，合理确定勘查方法和布置工程，以最小的工作量获得最大工作成果的准则。

2.4 设计贯彻综合找矿，共伴生矿产综合评价的准则。

2.5 设计中坚持勘查质量与施工安全第一的准则。

3 设计的性质与用途

3.1 经过审查批准后的设计，将作为探矿权人和勘查施工单位开展矿产勘查的施工指导书，也是探矿权人进行质量检查的依据；同时也是探矿权人履行勘查法规的承诺，也是探矿权管理部门进行监督检查的依据。

3.2 根据本要求编制并通过探矿权管理部门审查确认的设计，可作为

矿业权转让的参考依据。

4 设计编制的依据

4.1 已有的基础地质、矿产地质、物化探、遥感以及阶段地质报告和年度勘查工作总结等资料。

4.2 项目任务书或探矿权项目批准文件。

4.3 国家和行业颁布的法律法规、规程规范，有关政策、规定。

4.4 探矿权人提供的其它资料。

5 勘查阶段与勘查周期

5.1 勘查阶段

5.1.1 地质勘查工作按预查、普查、详查、勘探四个阶段实施，其中：预查可不设探矿权，普查、详查按本要求编制设计，勘探可参照本要求适当细化编制设计。

5.1.2 小矿和零星分散矿（其规模小于或等于小型矿产上限的1/5-1/10）按照湖北省国土资源厅《矿产资源储量核查及小矿地质勘查要求》（2005年3月18日）的规定，可不分阶段一次完成评价工作。

5.2 勘查范围经省级探矿权管理部门认可后，不得随意变更，设计安排的探矿工程不得超范围施工。

5.3 勘查工作周期，普查和详查的工作周期一般均不得超过3年。

6 设计编制的基本要求

6.1 收集已有地质矿产资料充分齐全。

6.1.1 区域地质资料、区域成矿地质规律及成矿远景区划资料，包括：1:200000地质矿产调查和地球化学扫面、1:50000重要的成矿区带地质调查和矿产调查，优势矿产和重要紧缺矿种成矿远景研究和预测资料。

6.1.2 工作区矿产资料，包括矿体的特征、矿石的成分、矿石类型、

矿石质量、矿体的顶底板特征及其围岩蚀变等资料。

6.1.3 地理、交通、自然经济等资料。

6.1.4 区域水文气象资料、矿区的水文地质、工程地质、环境地质特征。

6.1.5 同类矿山矿石的选（冶）资料，详查设计必须收集普查期间对矿床的概略性评价资料。

6.1.6 有偿取得矿业权的普查设计应有中介机构进行评估或主管部门同意有偿取得（转让）的相关文件。

6.2 设计依据要充分、重点突出。按照勘查施工的指导书编写。

6.2.1 目的任务要明确，工作的目的应与实际情况相吻合；工作任务必须结合工作区和工作阶段的具体实际，并符合相应的地质勘查规范要求。

6.2.2 地质依据充分，对矿（床）体的三维特征叙述清晰，矿石的基本特征反映齐全，物化探的解释要恰当；详查设计应较详细地反映矿区水工环地质特征；说明普查阶段概略性评价结论意见。

6.3 工作布置合理、技术要求明确

6.3.1 工作部署层次清楚，工作布置要合理，手段的选择要得当，工作方法要具体，技术要求要定量。所编制的设计可操作性强。

工作部署是指开展不同层次的勘查工作如何部署，如：面上工作如何开展，点上工作又是作何安排，它不等于工作布置；工作布置是指单项勘查工作如何摆布，它不是时间安排；工作方法是指出项勘查工作采用的具体方法，如地质填图有：正测、草测和修测等，山地工程中的坑探是小圆井还是浅井、平硐、竖井或斜井；技术要求是指开展某一项工作的质量技术指标，也是开展此项工作的精度要求，如地质测量中定点的方法和点位误差要求，点位误差一般在图上的误差小于 1mm。又如机械岩心钻探中的六

大指标要求及设备类型等。

6.3.2 工作量的安排要合理，面积性的工作一般与矿权面积一致（大比例尺的地质测量和物化探工作可根据情况小于探矿权面积），矿权面积较小的水文地质测量面积根据地表水体分布实际情况可大于矿权面积。单工程深度安排不能大于有关规范要求，如：槽探深度应小于 3m，小圆井深度不超过 5m，浅井的深度不超过 20m，斜井的深度坡度不大于 28 度，深度不超过 300m。设计的钻探单孔深度应与设备选型一致。

6.3.3 费用预算有依据，单位费用取费合理，组织质量安全等方面措施得当。

费用预算目前暂以中国地质调查局 2000 年 2 月颁发的《地质调查项目设计预算暂行标准》（中地调函[2000]30 号文）执行。目前湖北省地区调整系数是 111 度以西为 1.1，以东为 1.0。

6.4 设计附图齐全规范，整齐美观，各种图件的比例尺相互协调。各类图件必须用计算机成图。新开的普查项目必须附区域地质图、矿区地质图和工作布置图，矿区地质图的范围必须大于矿权范围 500-1000m。首期工作安排了钻探工作的必须附代表的设计勘探线剖面。新开的详查项目除附普查要求的图件外，同时应附普查工作已施工的勘探线剖面，钻探工艺复杂的勘查区应附单孔的设计柱状图。

6.5 附件要求完备。

6.5.1 新开项目应附资料：

a 探矿权管理部门批准的勘查区范围文件（或批准的勘查区范围申报表）

b 区块范围图(原件)

c 勘查单位资格证书（复印件）。

- d 勘查合同
- e 预查或普查报告
- f 承诺书
- g 其它有关该项目的重要会议纪要及文件

6.5.2 续作项目应附资料:

- a 区块范围图(原件)
- b 勘查许可证(复印件)
- c 地质勘查单位资格证书(复印件)
- d 勘查工作年度报告
- e 勘查项目资金投入情况的会计报表(复印件)
- f 其它有关该项目的重要会议纪要及文件

6.5.3 转勘查阶段项目应附资料

- a 区块范围图(原件)
- b 勘查许可证(复印件)
- c 地质勘查单位资格证书(复印件)
- d 上阶段地质勘查报告及管理机构关于报告的批文
- e 勘查管理部门批准转勘查阶段的文件(或会审纪要)
- f 勘查合同
- g 其它有关该项目的重要会议纪要及文件

6.6 勘查设计名称与格式要求

6.6.1 勘查设计名称

勘查设计名称要求统一,新开项目应提交整个阶段工作设计,并分年度安排工作,续作项目的工作布置仅提交下一步的工作方案。

勘查设计名称要求规范,其中:

新开项目名称：“湖北省**市（**县）**地区（矿区）**矿地质普查（详查）工作设计”。

续作项目名称：“湖北省**市（**县）**地区（矿区）**矿地质普（详）查（续作）工作方案（设计）”。

其中矿种的命名必须与国土资源部颁发的《矿区矿产资源储量规模划分标准》（国土资源部发文）规定的矿种一致，勘查阶段必须与拟申报的阶段相吻合。

6.6.2 文本和图件格式要求规范，设计正文文本格式为 Word，图件格式，MAPGIS、AutoCAD，插图可用 JPG 等图象文件格式。

6.7 专家对设计的评审意见书与设计一样，应作为业主和勘查单位开展施工的依据，并作为附件附于设计中。

6.8 单项施工设计

6.8.1 钻探工作量超过 3000m 或单孔超过 1000m、测量和物化探工作费用超过 30 万元项目设计必须有单项设计作为附件。设计要求按中国地质调查局颁发的有关要求编写。

6.8.2 坑探工程（平硐、斜井、竖井）

勘查项目所布置的平硐、斜井、竖井坑探工程必须由具有相应矿种矿山设计资质的设计单位编制坑探工程设计。编制要求详见《湖北省固体矿产地质勘查坑探工程设计编写要求》。

坑探工程设计必须由探矿权管理部门组织（或指定有关部门）专家评审。

坑探工程设计是探矿权管理部门向探矿权人授予探矿权的重要技术依据和监督检查的依据之一。

7 设计编写内容

设计的内容主要包括：项目概况、前人工作程度、开展勘查工作的主要地质依据、工作部署、勘查工作布置、工作量及工作安排、工作方法与技术要求、劳动组织与经费预算、安全与保证措施等。编写的具体内容，详见附录 B。

8 提交格式要求

8.1 文本格式

文本一律采用 Word 格式，A4 页面。其中：

封面格式：标题，二号宋体（加黑），超长标题字体紧缩。提交单位及时间，三号宋体（加黑）。

扉页：标题，二号仿体（加黑），责任签三号仿体（加黑）

目录，以正文中二级标题自动生成，四号宋体。

正文一级标题三号宋体（加黑），二级标题小三号仿宋加粗，正文 4 号宋体。

其它格式要求，如字符间距和段落格式等可参照《固体矿产普查勘探设计编写、审批规定》（地质部地矿字[1979]855 号文布）和《固体矿产勘查报告格式规定》（DZ/T0131—1994）等规定执行。

8.2 图件格式

附图：MPGIS 格式、AutoCAD 格式，以 A4 页面图签外露折叠；插图（A4 或 A3 幅面）转图象文件（JPG 或其它格式）插入正文中。

附图目录附于正文目录之后，分顺序号、图号、图名、比例尺等项列表（隐格）。

8.3 附件要求

以 A4 或 A3 页面折叠装订。

8.4 电子报盘格式

探矿权人或其委托勘查单位要按国土资源厅电子政务的要求，上报电子报盘和申报材料。

9 设计审查与批准

9.1 设计审查

新开的普查、详查项目或变更工作方案和范围以及转工作阶段的勘查项目的勘查设计必须经省探矿权管理部门（或指定有关部门）组织专家评审，评审要求见附录 A。

勘查设计的送审文本及图件一式四套。

9.2 设计确认

设计评审工作结束后，项目设计书及专家评审意见，报送国土资源厅探矿权管理部门，探矿权管理部门根据专家组最终评审意见审查同意后确认备案。

10 设计的实施与变更

10.1 已批准的设计，探矿权人和勘查单位必须按照设计要求开展各项施工。

10.2 勘查期内改变主要勘查手段和变更主要的实物工作量，必须编制新的设计方案，并报探矿权管理部门审查批准。

11 设计的质量认定

11.1 设计的评分

专家对设计进行评审和质量评分，并根据评分结果划分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等级别。

90分以上（含90分，下同）为优秀，75-90分为良好，60-75分为合格，60分以下不合格。

11.2 奖惩措施

设计质量评分结果，不定期予以公布。省探矿权管理部门和勘查资质管理部门，将根据设计的质量对设计编写单位给予表彰或处罚。

12 附录

附录 A 固体矿产地质勘查项目设计审查要求

A1 勘查设计审查要求

A2 设计质量评分表

A3 勘查设计专家评审意见书格式

附录 B 固体矿产资源勘查项目设计编写提纲

B1 勘查设计编写提纲

B2 勘查设计文本格式

附录 C 重要规程规范目录

附录 A 湖北省固体矿产地质勘查设计审查要求

A1 勘查设计审查要求

湖北省固体矿产地质勘查设计审查要求

1 适用范围

本要求规定固体矿产地质勘查设计审查的内容、方法和要求。适用于湖北省境内固体矿产地质勘查（探矿权延续或变更）设计（简称“设计”）的评审。

2 评审依据

设计审查依据必须是现行的国家技术监督局颁布的国家标准和有关部门颁布的行业标准、规范以及湖北省国土资源厅制定找矿勘查的有关规定和要求。

3 评审程序与审查形式

3.1 探矿权人及设计书编写单位按有关规定，向探矿权管理部门提交项目设计书（或年度工作方案）和项目基本情况表（见附件）。

3.2 探矿权管理部门接到设计书后，对设计进行矿权设置的合理性审查认可，并根据设计书所涉及的矿种、勘查手段和评审工作需要，而确定评审组织单位及评审方法。

3.3 评审组织单位聘请有关专家组成专家评审组，并及时把设计书送达评审组成员审阅。

3.4 评审组织单位自收到设计书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完成设计的初审工作。如有需修改的问题，及时通知探矿权人或设计编写单位进行修改。评审组织单位在收到修改设计文本后，组织专家复审，直至设计达到规定要求。

3.5 评审形式

评审形式一般分为会审和函审两种形式。

会审形式：评审组通过听取设计编写人员的介绍后，在认真研究讨论的基础上形成专家评审意见。

函审形式：函审专家成员应认真审阅设计，实事求是，客观公正地对设计书进行评审，指出存在的问题并提出修改意见和建议，向评审组织单位提交书面评审意见，由专家组组长整理形成最终专家评审意见。

3.6 评审组成员的意见如发生重大分歧，应在设计评审意见书中如实反映，一般情况下以协商的形式达成共识，特殊情况由组织单位的技术负责人根据专家的意见合理处理。

4 评审工作组织

4.1 评审组织与管理

地质勘查设计的评审工作由探矿权管理部门统一组织。设计评审由探矿权管理部门或委托相关部门组织评审。

4.2 专家及专家组

4.2.1 遴选专家必须是在省内外从事矿产勘查和相关专业工作领域内，具有丰富实践经验的高级工程技术人员及资源经济管理人员。

4.2.2 项目评审专家组应由熟悉相关专业及项目情况的专家组成。成员一般 2—5 人，其中地质矿产勘查专业专家占百分之五十，专家组组长由地质矿产专业高级工程技术人员担任。

4.2.3 专家组成员实行回避制度。该设计项目的参加人员或顾问以及有可能影响评审公正性的人员应当回避。

4.2.4 专家组成员对设计评审质量负责。

4.2.5 专家组成员对设计项目的资料负有保密的责任和义务。

4.3 评审工作管理

4.3.1 评审工作组织单位应不定期向专家征求关于评审形式、评审内容等技术和政策规定方面的意见和建议，以便及时改进评审工作。

4.3.2 评审工作组织单位应不定期组织专家培训，交流评审经验，以提高专家的业务素质。

5 评审的主要内容

5.1 勘查目的明确，任务具体。

5.1.1 目标任务应符合规范规定相应勘查阶段要求。

5.1.2 工作任务按勘查规范的要求进行了布置和分解，对项目要解决的问题需表述清楚。

5.1.3 预期成果及成果提交时间与工作阶段相吻合。

5.2 设计的地质依据

5.2.1 对以往资料收集齐全。延续项目和详查项目要充分反映前期的工作成果，包括采用的主要手段、完成工作量和取得的成果等。存在的问题有分析。

5.2.2 对区域地质背景及评价区地质矿产特征进行中肯的分析，并且有相应的附图或插图；对矿体的基本特征描述是否全面，其内容包括：规模、形态、产状，矿石质量、矿石的组构特征。

详查项目必须有水文地质工程地质和环境地质的介绍。对矿石的可选性能要较肯定的结论，并对能否开展详查工作要有经济论证。

5.2.3 普查和详查设计必须有资源储量的估算和预算，且取值正确、合理，储量估算和预算图件齐全。新开普查项目要进行必要的野外踏勘，并编制地质预查报告。

5.2.4 引用的技术规范和规程要正确。

5.3 工作部署、工作方法和技术要求

5.3.1 总体工作部署合理。工作阶段划分明确，工作程序和年度工作安排清楚。工作部署和工程布置能达到预期成果目标。

5.3.2 勘查手段选择合理。根据勘查地区自然地理条件、地质特征，矿种矿化特征和不同阶段的任务要求，合理的选择勘查手段和有效的勘查方法，各种勘查手段应服务和服从于勘查设计所确定的目的任务，避免盲目的投入重型勘查工程，造成经济浪费，禁止以采矿为目的的硃探勘查工程。

5.3.3 各项具体工作安排和工程布置目的明确，依据充分，施工顺序合理。

5.3.4 技术路线可行，工作方法选择得当，技术要求明确，可操作性强。

5.3.5 对各项地质工作编录要求明确，并符合相关技术规范。

5.3.6 实物工作量合理，既经济可行又能满足实际需要。

5.4 组织管理和质量保障与经费预算

5.4.1 劳动组织保障可靠，人员精干，结构合理，满足完成项目任务要求。

5.4.2 质量保证措施完备。

5.4.3 经济投入合理，经费的概算依据必须充分。

5.4.4 图件编制规范、正确、齐全、图文一致，各种规定的附录、附件齐全。

5.5 矿权范围具有审批依据

勘查区应按探矿权管理权限审批，勘查范围应与批准的探矿权范围一致。主要面积性的工作应等于或小于矿权审批范围，小面积勘查区根据地

质规律和需要，地质填图和水文调查面积可适当增加。探矿工程施工不能超范围施工。

5.6 设计编写综合质量评定

5.6.1 资料完备，文、图、表齐全、完善并相互吻合；附图和附表完整，美观、简明、清晰；附图表达内容基本正确并相互吻合。

5.6.2 设计思路清晰、重点突出，文字简明扼要、概念表述清楚；设计文本规范，章节、内容齐全，安排合理，符合《固体矿产普查勘探设计编写要求》的规定。

5.6.3 设计质量等级评定

评审专家对设计质量进行逐项评分，根据评分情况划分质量等级。质量评分表见附表。

6 审查要求

6.1 评审组专家必须按设计编写要求和审查内容对探矿权人提交的设计文本逐项进行审查。

6.2 评审组专家都应提交书面的审查意见，交专家组组长汇总，必要时召集评审会议或与设计编写单位交换意见后形成最终的专家评审意见书。专家评审意见书的编写格式见附件 A2.3。

6.3 专家评审意见书的内容一般应包括：重点扼要介绍勘查区的概况；侧重分析开展工作的依据，分析工作部署和工作布置的合理性；肯定设计的优点，指出设计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提出改进意见和建议；明确对设计书评审的结论性意见。

6.4 设计的初审与复审

6.4.1 对于设计中存在一般性的问题或前期工作中存在的质量问题，作为问题指出，对无关大体或暂时无法修改的问题作为建议提出。可以要

求在施工前进行修改完善，设计可以通过评审。

6.4.2 设计文本中存在下列问题应返回修改

新开勘查项目：目的不明确，任务与规范和勘查区的实际不符；矿权设置及面积与省厅核定不符或错误；工作部署不合理，手段使用不恰当；工作方法和技术要求不符合要求，或内容简单可操作性不强；工作手段的使用和工作量安排不妥；关键性的文图严重不符问题；专家审查提出的其它原则性问题。

延续勘查项目：前期工作成果总结不到位，且无反映工作成果的主要图件；工作部署不合理，手段使用不恰当；工作手段和工作量的使用不合理。

设计中存在的其它原则性问题。

6.4.3 设计修改稿经专家复审合格后，形成补充评审意见与首次评审意见书一同发送。

6.4.4 设计最终修改一式四套，电子文档一份，其中四份报送探矿权管理机关，一份文本和电子文档留评审单位归档；专家评审意见书一式七份，分别送探矿权管理机关五份，探矿权人一份，评审组织单位一份归档。

7 设计审查批准

7.1 设计评审工作结束后，探矿权人和设计单位根据专家评审意见完成设计书的修改。并将设计书和专家评审意见书报送探矿权管理部门。

7.2 探矿权管理部门在收到经专家评审通过的设计文本和专家签字的评审意见书后，确认备案。

8 设计质量的评定

8.1 设计的评分方法

设计由参加评审的专家按照评分表分别逐项进行打分，最后由主审专

家汇总，按算术平均，取平均分作为评定结果。并参照得分情况划定等级。
评分内容及具体评分方法见附表。

评定等级写入评审意见书中，评分表作为原始资料存档。

8.2 设计的评分

设计分 7 个部分进行质量评定，其中资料完备程度及质量和设计文本编写质量占 15 分。设计的内容占 85 分。

设计质量等级：90 分以上（含 90 分，下同）为优秀，80-90 分为良好，60-70 分为合格，60 分以下不合格。

A2 设计质量评分表

考评内容	具体要求	标准分	评分档次	评分
1. 资料完 备程度及 质量 (8分)	(1) 文、图、表齐全、完善并相互吻合	5	0—5分, 每档相差 0.5分	
	(2) 附图和附表完整, 美观、简明、清晰	3	0—3分, 每档相差 0.5分	
2. 文字编 写质量 (7 分)	(1) 章节、内容齐全, 安排合理, 符合设计编写要求	3	0—3分, 每档相差 0.5分	
	(2) 思路清晰、重点突出, 文字简明扼要、概念表述清楚	4	0—4分, 每档相差 0.5分	
3. 目标任 务 (15分)	(1) 目标任务符合任务书要求	4	0—4分, 每档相差 0.5分	
	(2) 对任务书要求进行了具体分解, 对项目要解决的问题表述清楚	6	0—6分, 每档相差 0.5分	
	(3) 预期成果及成果提交时间符合任务书要求	5	0—5分, 每档相差 0.5分	
4. 设计的 地质依据 (20分)	(1) 对以往资料收集齐全	5	0—5分, 每档相差 0.5分	
	(2) 对以往成果评述准确, 并充分利用	5	0—5分, 每档相差 0.5分	
	(3) 对区域地质背景及评价区地质矿产特征进行中肯的分析	6	0—6分, 每档相差 0.5分	
	(4) 项目进行必要的野外踏勘	4	0—4分, 每档相差 0.5分	
5. 工作部 署、工作方 法和技 术路线 (32分)	(1) 总体工作部署合理, 工作阶段划分明确, 工作程序和年度工作安排清楚	6	0—6分, 每档相差 1分	
	(2) 工作部署能达到预期成果目标	6	0—6分, 每档相差 1分	
	(3) 各项具体工作安排和工程布置目的明确、依据充分, 施工顺序合理	8	0—8分, 每档相差 1分	
	(4) 技术路线可行, 工作方法选择得当, 可操作性强	7	0—7分, 每档相差 1分	
	(5) 工程施工、编录质量要求明确, 并符合相关技术规范	5	0—5分, 每档相差 0.5分	
6. 实物工作 量 (8分)	实物工作量合理, 既经济可行又能满足实际需要	8	0—8分, 每档相差 1分	
7. 组织管理 和质量保障 (10分)	(1) 人员精干, 结构合理, 满足项目任务要求	4	0—4分, 每档相差 0.5分	
	(2) 质量保证措施完备	6	0—6分, 每档相差 1分	
总评分				
设计质量 等级标准	优秀: 100—≥90分 良好: 90<-≥75分 合格: 74<—≥60分 不合格: <59分	设计 质量 等级		
审查人签字: 年月日				
专家组签字: 年月日				

A3 勘查设计专家评审意见书格式

A3.1 封面格式

《湖北省××县××地区（矿区）××矿
地质普查（详查）设计》
专家评审意见书

××专评勘字[××]××号

探矿权人：_____

设计单位：_____

设计编写：_____

评审单位：_____

评审时间：_____

A3.2 勘查区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或设计书名称）：

（由提交或编写单位填写）

基本情况	矿种		勘查阶段		项目性质	
	探矿权人				取得方式	
	勘查单位				勘查资质	
交通位置						
拐点地理坐标*	点号	东经	北纬	点号	东经	北纬
目的任务						
工作布置						
主要勘查手段						
实物工作量	工作项目	单位	工作量	工作项目	单位	工作量
经费预算	总费用(万元)	第一年度费用(万元)	地区系数	预算依据		
预期成果	报告					
	主要图件					
	资源量					
主要附图**	图号	图名				比例尺
备注	*拐点坐标填写格式不够，可增加行列或另附页。 **为主要图件					

A3.3 专家评审意见书正文格式

《湖北省××县××地区（矿区） ××矿地质普查（详查）设计》专家评审意见书

湖北省国土资源厅矿管处（或：受国土资源厅委托、×××部门），于××年×月×日在×地组织有关专家对×××（勘查单位）编写的、×××公司（探矿权人）提交的《湖北省*****地质普查设计》（下称《设计》）进行了认真审查，经专家充分讨论，形成审查意见如下：

一、目的任务审查

勘查工作的目的是否明确，任务工作的分解是否符合勘查区的具体情况，与规范要求是否相吻合。指出任务不全的内容。

二、矿权的设置

矿权拐点坐标是否与申报相吻合，面积是否正确。延续变更项目是否说明矿权的沿革情况。

三、前人工作程度

前人工作是否反映全面，存在问题是否贴切。

四、地质工作依据

简要说明主要地质依据，开展勘查工作的依据是否充分。新开项目要充分反映勘查区内矿体的地质特征和物化探特征，同时对区域地质特征及成矿规律作简要说明；延续项目对前期的工作成果要充分反映。

五、工作部署与工作手段

工作部署是否合理，技术路线是否合适，采用的工作手段是否能达到目的。

六、工作方法和技术指标

采用的工作方法和技术指标是否符合规范要求。采用的工作手段能否达到预期目标。是否具有可操作。

七、工作量与工作安排

工作量的使用是否合理，工作安排是否得当。工作量的安排如不合理则提出建议工作量。

八、经费预算

预算与工作量是否一致，主要参数是否正确，依据是否充分。

九、组织管理与保证措施

组织管理是否有保障，采取措施是否得力。质量管理是否到位。

十、附图与附表

附图和附表完整，美观、简明、清晰。文、图、表齐全、完善并相互吻合。

十一、存在的问题与建议

1、设计中存在下列问题应予以修改完善

（对需要修改完善的问题提出明确要求和意见）

2、今后工作建议

下列问题和建议（即作为问题指出但无法修改的，设计执行中应注意的事宜及技术方案的改进建议），在工作中加以改进。

十二、审查结论

1、《设计》基本符合要求，同意通过《设计》评审。

对于需要修改的设计评审结论：《设计》基本符合（或部分符合、未满足）要求，对于存在问题，设计编制单位应予修改完善，并经专家复审后认可后，通过《设计》评审。

2、如需要指出的重要建议，应在结论中说明。

附：评审专家组名单

专家组组长：（签字）

××年×月×日

《湖北省××县××地区（矿区）

××矿地质普查（详查）设计》评审专家组名单

时间：××年××月×日

地点：××

姓名	性别	职称	专业	工作单位	组内职务	签名
				(全称)		
				(全称)		
				(全称)		

说明

- 1、封面由专家评审委员会秘书组统一填写。
- 2、表 1 由编写单位填写，填写内容必须与所提交的内容一致。并提交相应的电子文档。
- 3、设计提交单位所提交的资料，第一次送审稿可提交 1-2 份，正式汇交资料提交 5 份及正式资料的电子文档。

A3.4 专家评审意见补充意见格式

《湖北省××县××地区（矿区） ××矿地质普查（详查）设计》补充评审意见

根据××年×月×日专家评审意见，设计编制单位进行了认真修改，于×月×日提交了修改后的《设计》，经过专家组复审，所指出的问题已修改。

修改后重要技术经济指标如下（应在补充意见书中明确）：

- 1、勘查手段修改后的情况。
- 2、重大技术指标修改后的情况
- 3、工作量修改及投资调整后的情况
- 4、其它仍然需要指出的问题和建议

修改后的《设计》基本符合要求，专家组同意通过评审。

附：评审专家组名单

专家组组长：（签字）

××年×月×日

《××市××县××（地区）××矿普查坑探工程设计》 评审专家组名单

时间：××年××月×日

地点：××

姓名	性别	职称	专业	工作单位	组内职务	签名
				（全称）		
				（全称）		
				（全称）		

附录 B 湖北省固体矿产地质勘查设计编写提纲

B1 设计编写提纲

湖北省固体矿产地质勘查设计编写提纲

第一章 前言

第一节 项目概况

一、目的任务：

说明勘查工作的目的，项目的基本情况即勘查矿种、拟勘查程度，工作周期等。

项目工作任务应根据勘查项目的地质特征结合本矿种的相关规范编写。新开项目应全面反映整个阶段的主要任务，并说明首个勘查年度的任务。延续项目主要反映下一步工作的任务。

二、探矿权申请（或批准）情况

探矿权批准的范围及勘查区各拐的地理座标、面积。说明本矿权与周边矿权设置和关系，（在勘查项目设计布置图上圈定出勘查区范围）。

投资性质、项目取得方式，有偿勘查的矿种应说明是否进行评估及办理探矿权有偿授予手续。

续作项目应说明项目取得的时间、范围、面积、探矿权许可证编号等，并附探矿权许可证复印件（附件）

三、交通位置及自然地理

勘查区所在地理位置（行政区划等），交通情况，明确交通便利程度。

插图：交通位置图

勘查区自然地理特征。如地形、地貌、气象、地震、覆盖情况；地表

水系水体分布；最高洪水位。详查项目应详细说明丰水和枯水水位情况。

勘查区水、电、路等外部环境，自然地理环境，工作难易程度。详查项目对此应作较详细说明，并对开发利用后应具备的外部条件作出评述。

第二节 设计编写执行的规范和法规依据

一、相关规程规范及政策法规：

详细列出引用标准名称，基本规程规范有：固体矿产产地质勘查规范总则（BG/TB908—2002）、固体矿产资源/储量分类（GB/T17766—1999），××矿产地质勘查规范（ZD/T—）。固体矿产普查勘探设计编写、审批规定（地矿部地矿字（1979）855号文）、地质勘查坑探规程（DZ0141—94）。以及相应的测量、地质调查、钻探、水文地质、工程地质等专业规程规范及有关政策，均应详细列出引用标准名称。

二、地质矿产依据

- 1、详查工作，以普查阶段成果为依据（说明报告及批准文件名称）。
- 2、普查工作，介绍已收集到的区域地质资料、矿区资料、邻近矿区或矿山资料名称。
- 3、申请有偿取得的探矿权项目应将资源预查（预测）报告、探矿权评估报告列为依据之一。
- 4、探矿权人提供的经核实的其它地质矿产资料。

第三节 以往地质工作程度

一、以往区域工作情况：说明区内已开展的区域地质工作，即不同比例尺区域地质调查、区域矿产调查、区域化探、区域物探（包括区域重力、磁法、航磁、航测等）、遥感地质等，并对其成果作简要叙述。我省已开展了覆盖全省的1:200000地质矿产调查和地球化学扫面，重要的成矿区带已进行了1:50000地质调查和矿产调查，优势矿产和重要急缺矿种已作过成

矿远景研究和预测。

二、以往矿产地质工作：已进行矿产勘查地区的工作性质、工作程度、投入的主要实物工作量及取得的主要成果。与本次矿产资源勘查评价有关的矿区，应附已完成的主要实物工作量表及主要工程分布图，对已提交的成果应确切地予以表达。

三、普查应说明设计前的预查或踏勘工作，重点说明设计前已进行的地质踏勘工作情况，进行了资源预测（预查）的应予以介绍。

四、对已经涉及本次矿产资源调查评价的科研工作，要说明其工作成果和重要结论。

五、对以往工作中存在的问题，特别是影响区内找矿突矿的关键性地质问题和可能的解决途径，应结合本次工作的目标任务加以详述。

续作项目应单独用一节说明前期工作情况，包括设计执行情况，采用工作手段、工作量及综合工作成果等方面内容。

详查阶段设计应对普查阶段工作予以详细总结，应将本节单独列出为一章（普查工作情况），按照工作概述、完成工作量、取得的地质矿产成果、资源储量、进一步找矿前景，存在的问题等“节”予以编写。

第二章 地质特征

第一节 区域地质背景

普查设计主要从地质构造背景和成矿条件分析说明工作部署的依据。以 1:20 万和 1:5 万区域地质矿产资料为依据，简要说明工作区所处的构造位置，扼要说明对成矿有影响的主要地层、构造、岩浆岩的特征及分布。

简要说明区域矿产分布及成矿规律，尤其是与勘查矿种关系密切的区内及相邻已知矿产分布及开采情况。

（普查续作和详查可不要此节）

第二节 矿区地质

简要说明矿区或勘查区所在范围内，对成矿作用有影响和对矿体有破坏作用的地层、构造、岩浆活动、变质作用、围岩蚀变。说明含矿层位的矿化特征等。

第三节 矿体地质特征

一、矿体地质特征：

包括矿体的数量、规模、形态、产状、空间位置、分布特征；

二、矿石特征

矿石特征包括矿石类型、结构构造、矿物共生组合；矿物成份（含矿物成分、化学成分）和矿石品位变化特征；矿体的顶底板围岩蚀变等特征。

三、矿石的选冶情况及经济技术评价

普查项目根据收集同类矿床的开采技术条件作适当地说明。

详查项目应详细反映普查工作对矿床的选冶技术、开采技术、开采条件、经济可行性进行概略评价的情况予以详细阐述；对一些选冶难度较大的和环保要求高的矿种，应单独设立章节予以评价（如：赤铁矿、磷矿、钒等），介绍已进行的实施及效果。

第四节 开采技术条件

一、水文地质特征

普查阶段在收集资料的基础上简述已做的水文地质工作，所取得的成果，矿区水文地质特征。

二、工程地质及地质环境特征

工程地质特征及工程地质条件

三、矿区环境地质

主要是影响勘查和将来开采的地质环境问题。

第三章 工作部署与勘查工作布置

第一节 工作部署

首先说明本次勘查工作的部署原则，其次根据部署原则说明总的工作部署方案，包括面上和点上的工作如何开展，或者是地表和深部工作如何安排。

第二节 勘探类型、工作手段和方法的确定

一、勘探类型与勘探间距的确定

新开的普查项目，根据同类型矿床大致确定，续作普查项目和详查项目应根据前期工作成果，以勘查规范提出的矿体规模、形态（构造）、厚度及品位变化特征为依据以定量的方式确定。勘探间距按勘探规范所推荐的工程基本控制间距来确定，其中普查工作以基本控制间距放稀一倍，但普终的小型及小型以下的项目控制程度可适当加密。

二、工作手段的确定

简述手段的选择依据和思路，以及各种手段的目的。工作手段包括：地质测量、各种探矿、物化探等。

三、研究程度的确定

根据不同矿种，不同勘查阶段，不同任务目标确定研究深度。其内容包括：矿产勘查的综合研究、采集必要的岩矿石样、物相分析、选矿试验及概略评价（普查）或预可研评价（详查）。

第三节 勘查工作布置

一、地质调查

勘查区内计划安排的地质调查（地质填图）、水文地质调查、工程地质调查、环境地质调查，说明比例尺、填图面积，调查方法，简要说明解决的主要问题等。

二、勘查施工作布置

确定和说明各种勘查手段的总体安排，即槽探、钻探、坑探（平硐，斜井）及其它山地工程和物化探工程勘查手段的布置方案情况。

三、物化探工作布置

分别说明物探、化探的安排范围、比例尺、工作量及解决的主要问题。

三、综合研究工作安排

说明总的安排情况，主要是对采样试验、经济技术评价、资料整理和综合研究作出总体布置。

第四节 勘查工作量

勘查工作量汇总表

附图：勘查工作布置图（以地形地质图为底图）

第五节 勘查工程安排

根据业主和勘查单位的人财物等因素及勘查工作任务和计划工作量，分别说明整个勘查阶段和第一勘查年度工作安排，以合理地确定勘查工作的周期。包括：

- 1、野外地质调查。
- 2、山地工程及坑探工程：主要说明槽探、坑探、钻探工程等主要工程施工时间。
- 3、试验测试。
- 4、综合研究。
- 5、报告编写。
- 6、成果送审及资料汇交。

插图：勘查进度表

第四章 工作方法及技术要求

第一节 测量工作

围绕保证勘查工作的精度，开展必要的平面控制测量和高程测量、地形测量和工程测量（工程点、地质点）定位测量及剖面测量，说明各项测量工作使用仪器方法及工作精度要求。

第二节 地质填图

说明各种地质填图比例尺、范围、面积、图幅编号、填图的精度要求、填图方法的选择对矿体、含矿层、矿化带、标志层及与成矿有关的岩石、构造、围岩蚀变和其它地质现象所采用的专门方法。说明路线调查和地质点控制的具体要求，明确底图比例尺、精度和点位定点方法及误差要求。

说明剖面测制地点的选择、比例尺、方法，地层层序的建立和对比的一般要求。

第三节 槽井探（浅、园井）工作

说明槽井探布置的原则、工程间距、规格、施工要求、工作量、施工顺序、质量要求。

插施工顺序表

第四节 坑探工程

设计中应说明坑探工程的技术质量要求及施工目的。坑探工程的布置，应参照坑探设计编写要求合理布置。并根据地质坑探安全规范说明坑探施工方法，施工方向、坡度、工作量等的具体要求。说明岩石的可钻性及可爆性。明确坑探工程作单项施工设计。

插施工顺序表

第五节 钻探工程

要说明钻探工程布置原则，工期，工作量，施工顺序及钻探的六大指

标的具体要求及保证工程质量、提高效率的技术方法。

对于工作量大的钻探工作及单孔深度大应单独作钻探单项设计。说明钻孔资料整理的一般要求。

插施工顺序表

第六节 物化探工程

说明物、化探工作的地质任务及工作地区、工作方法的选择依据。分别叙述所采用的各种物、化探工作的具体任务、工作范围、面积、测网(采样)密度及施工顺序。按照有关规范(规程)的规定,确定各种方法的精度要求、工作条件、工作步骤、操作方法、物性测定和采样方法与数量、样品的分析与鉴定项目以及物、化探工作对测量工作及其它工作的要求与配合等。

第七节 取样化验工作

应详细说明拟采集的岩矿样、化学样、光谱样、选矿试验样等各类样品的采集目的、采样原则、数量、加工方法及分析测试项目等。选矿样品的采集在工作到一定阶段时,应作专门的选矿样样品采集设计。

第八节 水文地质、工程地质、环境地质工作

说明在评价工作中应进行的水文地质、工程地质、环境地质工作。矿区水文地质、工程地质、环境地质工作技术要求如下:

一、水文地质调查

区域水文气象资料以收集为主

矿区水文地质,了解或收集地表水体分布范围和平水期、洪水期、枯水期的水位、流速、流量、水质、历年最高洪水位及其淹没范围等工作调查的基本要求;说明(初步-指详查,下同)划分主要含水层的依据。

详查矿区,除在普查工作的基础上,要求初步查明矿区的水文地质条

件外。同时还要初步了解可供利用的供水水源的水量、水质和利用条件，提出供水方向的初步意见。建立长期观测点，观测时间不得少于1个水文年的要求。

确定矿床水文地质条件的复杂程度。

二、工程地质

大致了解（初步查明）或矿区的工程地质条件。划分岩（土）体工程地质岩组，测定主要岩、矿力学强度，初步查明或了解构造、岩溶发育程度、分布规律和岩体风化、蚀变强度以及软岩和软弱夹层分布规律及其工程地质特征，调查老窿和生产井的分布情况，大致指出采空区分布情况，对砂矿区要初步查明砂矿顶板和底板基岩的可挖性；对矿区工程地质条件进行初步评价，提出矿床工程地质条件的复杂程度。

三、环境地质

收集矿区开采地质环境评价的有关资料。包括矿区（井田）及其附近地震活动和各种不良自然地质现象及地质灾害（如崩塌、滑坡、泥石流、岩溶塌陷等）、地表水和地下水质量及有害物质含量的资料。大致确定矿床环境地质类型。详查对危岩体要求明确分类。

第九节 矿石选（冶）性能试验与评价

说明普查中对矿石可选性资料获取方法。对于在国内尚无工业利用成熟经验的矿产，应进行实验室选冶性试验。详查阶段在普查工作的基础上作扩大的流程试验。

选矿样的采集在采样前必须作样品采集设计。

第十节 矿床可行性评价

一、评价方法的选择

按照《固体矿产勘查规范原则》在普查、详查阶段，分别进行相应概

略研究和预研可评价工作。其中概略研究可适当从简。

二、评价内容

矿床地质因素、社会经济地理因素、经济因素及开发利用技术经济因素等。

1、矿床地质因素

包括矿床规模、矿体空间特征、矿石质量特征、开采技术条件等。

2、社会经济地理因素

也称为外部建设条件。包含内容很多，主要有社会需求因素、交通位置和经济地理、生态与环境因素、气候与地形地貌、能源及供电供水等。

3、经济因素

在评价中经济影响是很多的，主要有产品价格、产品成本、投资、利率及贴现率等经济指标和参数等。

4、矿床开发利用技术经济因素

主要包括生产方式、方法的采用，生产能力的确定及技术经济指标的选择等。计算开发利用的矿山总利润和投资利润率。

三、结论

第十一节 编录、室内整理工作

一、探矿工程的野外地质编录

说明探矿工程地质编录的具体方法和技术要求。

二、室内资料综合整理

说明室内整理工作的内容和主要综合性图件编制的具体方法。

三、报告的编写

计划在下一个勘查年度结题编写报告的项目应说明报告编写的提纲和具体要求，尤其说明资源量估算的具体方法和有关参数。

第十二节 专题研究和综合研究

说明结合勘查工作所确定的科研课题、研究任务和研究方法、解决勘查中需要解决的关键问题。明确工作路线方法和解决的主要问题。

第五章 劳动定员与概算

第一节 劳动定员

一、管理体系

说明项目实施的管理体系，及各专业组构成（地质组及综合组、山地工程组、钻探组、物化探组……后勤组）的有机结合整体。

二、劳动定员

按照各专业组和项目部列表按专业配置人员数量（应列附表）

三、仪器设备

附项目所需仪器设备总表（各种规格、型号、数量）

第二节 概算

建议按《地质调查项目设计预算暂行标准》（中地调函〔2000〕30号文）或有法定依据的费用预算标准预算。主要内容有：

一、经费预算编制说明

（一）计算标准及预算编制说明

- 1、普查区基本条件
- 2、预算编制的依据
- 3、采用的费用标准和计算方法

（二）计算结果列表

插项目设计预算费用表

第六章 质量、安全、环保措施

第一节 质量保障措施

一、质量管理及保证措施

二、质量检查和验收

勘查单位在工作中执行“三检”制度，业主必须组织不定期的检查，野外工作结束后业主组织专家检查验收。

三、质量奖惩方案

三、加强综合研究

第二节 安全与环保措施

一、安全管理措施

1、遵循和执行安全规定和标准

2、重型工程编制专项设计

3、坑探工程进行安全预评价

4、建立安全管理体系

二、环境保护措施

主要介绍钻探、槽探、坑探、施工便道、渣场对地表植被和环境的影响及采取的措施。

第七章 预期提交的地质成果

第一节 前期已提交的地质成果

详查项目应对普查阶段已提交的成果予以介绍；有偿申请探矿权的普查项目，应对资源预测（预查）成果予以介绍；金属矿产普查项目，应对以往预查成果予以介绍。

一、预查（普查）提交的成果

二、预查（预测、普查）矿产资源预测（普查）情况

1、计算的主要工业矿体

2、工业指标（普查阶段的预查报告，还应说明资源量估算所推测的深度及调整系数）

3、预测（或普查成果）结果

第二节 本次勘查拟提交成果

一、勘查成果报告及相关图件、图表。

普查报告提交的资源储量，按照《固体矿产资源/储量分类》GB/T17766—1999、《固体矿产地质勘查规范总则》GB/T13908-2002 规定执行。

普查阶段提交推断的（333）或预测的资源量（334）。符合勘查规范要求，提交普查报告（终）的项目，其资源储量级别按规范要求执行。符合小型、零星分散资源地质勘查条件的项目，按照湖北省国土资源厅有关要求执行。

详查阶段一般要求提交控制的资源量（332）和推断的资源量（333）。

二、提交成果时间

提交成果必须在批准的（或申请的）勘查期内。

附图

一、普查设计附图

1、交通位置图（可附插图；必须图。）

2、以往地质研究程度图（可附插图或与其它图件合并）

3、勘查区登记范围图（如图面允许可与其他图件合并；必须图。）

4、区域地形地质图（1:200000—1:50000，彩色图，可以 1:20 万—1:5 万区域地形地质矿产图替代，以能反映普查区所处区域地质背景来确定图面范围；必须图。）

5、物化探异常综合成果图（1:20000—1:5000，当设计需要并以此为主要依据时）

6、矿区（勘查区）地形地质图（1:10000—1:2000，重要的必须图件，必须是地形地质图，彩色图，编图面积应大于勘查区面积，并尽量多的反映相邻区域及相邻矿区、矿山地质情况，设计中拟参照的相邻矿区（矿山）资料、拟共用的勘查工程，宜编入图内。图幅幅面大小应不小于正规的1:10000地形图幅面）。

7、勘查工程总体布置图及其分图（1:10000—1:2000，彩色图，重要必须图，以地形地质图为底图，原则上应单独成图，当图面允许时可以与矿区地形地质图合并）。

8、资源量预测图（已进行了探矿权评估的项目，可用预测报告中的储量预测计算图）

9、大比例尺剖面图（典型地质剖面图，勘探线设计剖面图，坑探设计剖面图等，必须图）

二、详查设计附图

1、交通位置图

2、区域地质矿产图（视情况）

3、矿区地质研究程度及工作布置图

4、矿区地形地质（附工作布置）图；

5、矿区物、化探成果图；

6、矿区水文地质研究程度及工作布置图；

7、设计勘探线剖面图；

8、竖井、斜井、平巷设计剖面图；

9、代表性钻孔设计柱状图；

- 10、专门水文地质钻孔设计柱状图；
- 11、勘探砂矿时还应附地图貌、第四纪地质图；
- 12、矿区普查阶段的成果图（钻探、坑探剖面图，水文工程地质图、资源量估算图等），各种必要的资源量预测图件。

上述详查附图，有些可根据实际情况合并或作为插图。

以上图件按照原地质矿产部颁发的《固体矿产勘查综合整理规范》进行编制。

附件

1、新开项目应附资料：

- a 探矿权管理部门批准的勘查区范围文件（或勘查区范围申请表）
- b 区块范围图(原件)
- c 勘查单位资格证书复印件（附于扉页后）
- d 勘查合同
- e 预查或普查报告
- f 承诺书（承诺书格式）
- g 其它有关该项目的重要会议纪要及文件

2、续作项目应附资料：

- a 区块范围图(原件)
- b 勘查许可证复印件（附于扉页后）
- c 地质勘查单位资格证书复印件（附于扉页后）
- d 勘查工作年度报告
- e 勘查项目资金投入情况的会计报表(复印件)
- f 其它有关该项目的重要会议纪要及文件

3、转勘查阶段项目应附资料

- a 区块范围图(原件)
- b 勘查许可证复印件（附于扉页后）
- c 地质勘查单位资格证书复印件（附于扉页后）
- d 上阶段地质勘查报告及管理机构关于报告的批文
- e 勘查管理部门批准转勘查阶段的文件（或会审纪要）
- f 勘查合同
- g 其它有关该项目的重要会议纪要及文件

B2 地质勘查设计文本格式

B2.1 封面格式

湖北省××县××地区（矿区）××矿
地质普查（详查）设计书

（二号黑体，延续项目带“续作”二字）

探矿权人单位名称（章）

××××年××月

（三号宋体，加黑）

B2.2 扉页格式

湖北省××县××地区（矿区）××矿

地质普查（详查）设计书

（小二号黑体）

编写单位：_____（章）

编写人员：_____

审 查：_____

项目负责：_____

总工程师：_____

队长（经理）：_____

提交单位：_____（章）

提交时间：_____

（三号仿宋，加黑）

B2.3 承诺函格式

设计资料真实性的承诺书

湖北省国土资源厅：

××公司（探矿权人）申请的《湖北省××普查（详查）》项目，委托××地质勘查单位编制的《湖北省××市××县××地区××矿普查（详查）设计》，所收集或实测的各类资料来源可靠、数据真实准确。本单位对设计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特此承诺

承诺单位：_____（探矿权人）（盖章）

_____（勘查单位）（盖章）

××年×月×日

附录 C 重要规程规范

C1 规程规范

- 1、《固体矿产地质勘查规范总则》GB/T 13908—2002
- 2、《固体矿产勘查原始地质编录规定》DZ / T0078—1993
- 3、《固体矿产预查暂行规定》DD 2000—01
- 4、《固体矿产普查暂行规定》DD 2000--02
- 5、《固体矿产勘查原始地质编录规定》DZ0078—1993
- 6、《固体矿产勘查地质资料综合整理、综合研究规定》DZ / T0079—1993
- 7、《岩石矿物鉴定质量要求和检查办法》DZ 0130.2—1994
- 8、《岩矿分析质量要求和检查办法》DZ 0130.3—1994
- 9、《1:5万和1:20万化探样品分析质量要求和检查办法》DZ 0130.6—1994
- 10、《岩矿分析试样制备规程》DZ 0130.13--1994
- 11、《固体矿产勘查报告格式规定》DZ/T0131—1994
- 12、《地质矿产钻探岩矿芯管理通则》DZ/T0032—1992
- 13、《固体矿产勘查档案立卷归档规则》DZ/T0222—2004
- 14、《固体矿产推断的内蕴经济资源量和经工程验证的资源量估算技术要求》DD 2002—1
- 15、《矿区矿产资源储量规模划分标准》国土资源部发文
- 16、《固体矿产资源/储量分类》GB/T 1776—1999
- 17、《矿区水文地质、工程地质勘探规范》GB12719
- 18、《地质矿产勘查测量规范》GB/T18341-2001
- 19、《铀矿地质勘查规范》DZ/T 0199—2002
- 20、《铁、锰、铬矿地质勘查规范》DZ/T 0200—2002

- 21、《铜、铅、锌、银、镍、钼矿地质勘查规范》DZ/T 0214—2002
- 22、《钨、锡、汞、锑矿产地地质勘查规范》DZ/T 0201—2002
- 23、《铝土矿、冶镁菱镁矿地质勘查规范》DZ/T 0202—2002
- 24、《稀有金属矿产地地质勘查规范》DZ/T 0203—2002
- 25、《稀土矿产地地质勘查规范》DZ/T 0204—2002
- 26、《岩金矿地质勘查规范》DZ/T 0205—2002
- 27、《砂矿金属矿产地地质勘查规范》DZ/T 0208—2002
- 28、《高岭土、膨润土、耐火粘土矿产地地质勘查规范》DZ/T 0206—2002
- 29、《玻璃硅质原料、饰面石材、石膏、温石棉、硅灰石、滑石、石墨矿产地地质勘查规范》DZ/T 0207—2002
- 30、《磷矿地质勘查规范》DZ/T 0209—2002
- 31、《硫铁矿地质勘查规范》DZ/T 0210—2002
- 32、《重晶石、毒重石、萤石、硼矿地质勘查规范》DZ/T 0211—2002
- 33、《盐湖和盐类矿产地地质勘查规范》DZ/T 0212—2002
- 34、《冶金、化工石灰岩及白云岩、水泥原料矿产地地质勘查规范》DZ/T 0213—2002
- 35、《煤、泥炭地质勘查规范》DZ/T 0215—2002
- 36、《煤田地质填图规程 1:50000 1:25000 1:10000 1:5000》DZ / T0175—1997
- 37、《固体矿产勘查/矿山闭坑地质报告》DZ/T 0033—2002
- 38、《饮用天然矿泉水》GB 8537—1995
- 39、《地质勘查坑探规程》DZ 0141—94
- 40、《地质勘探安全规程》AQ2004—2005
- 41、《矿产资源储量核查及小矿地质勘查要求》（湖北省国土资源

厅·2005年3月18日·技术规程研究项目成果)

42、《固体矿产普查勘探设计编写、审批规定》地质部地矿字[1979]855号文

C2 综合法规、规定

1、《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1996年8月29日·国家主席第七十四号令)

2、《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实施细则》(1994年3月26日·国务院第152号令)

3、《矿产资源勘查区块登记管理办法》(1998年2月12日·国务院第240号令)

4、《关于进一步深化整顿和规范矿产资源勘查秩序加强矿产资源勘查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的通知》(湖北省国土资源厅·湖北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鄂土资文[2004]403号)